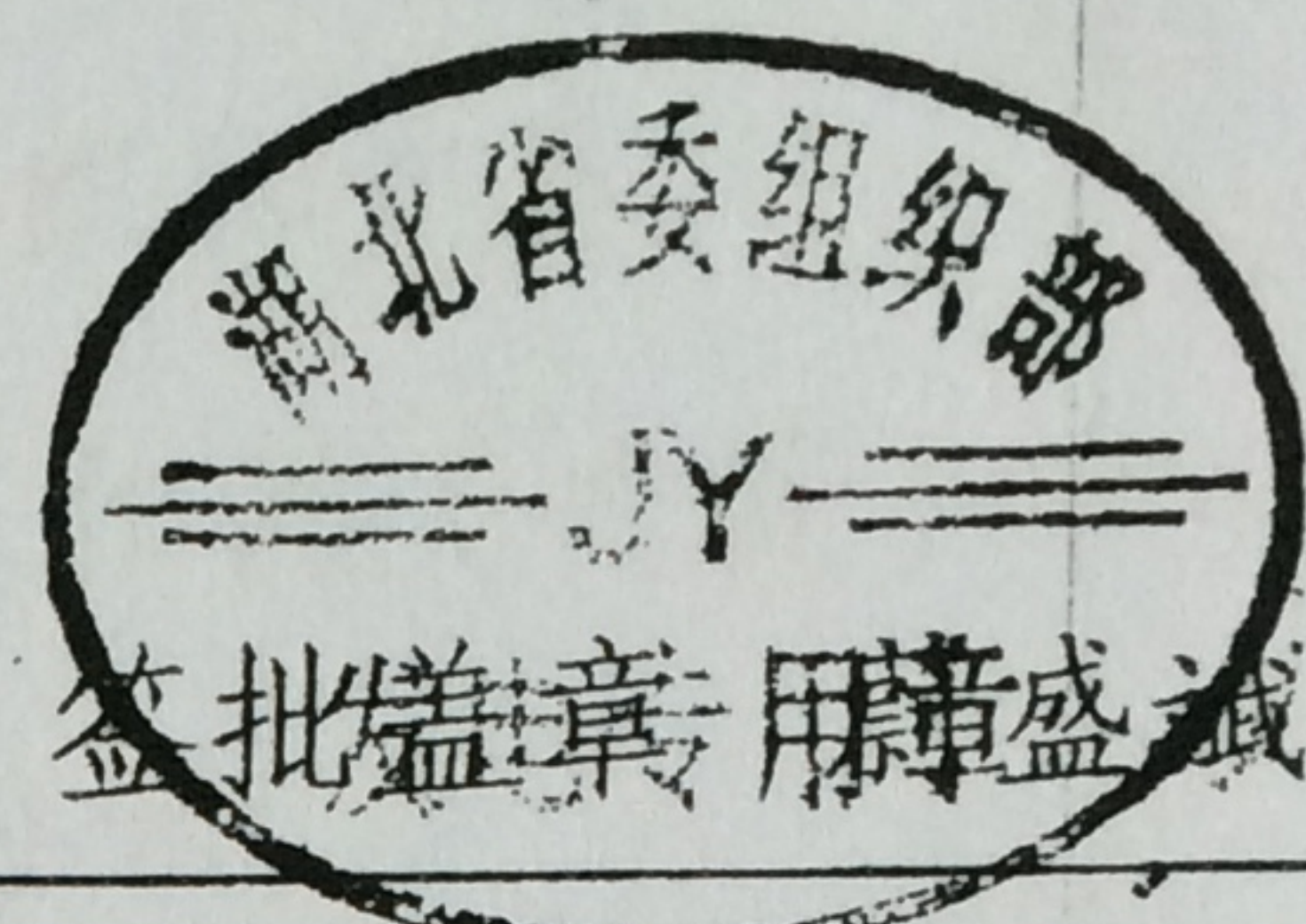


湖北省发电



发电单位：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等级 特急·明电

鄂组明电字〔2015〕16号 鄂机发6961号

关于公示 2014 年度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党费 收支情况、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 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党委组织部，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省委高校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公安厅党委、省司法厅党委、省国防科工办党委：

日前，《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公示 2014 年度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组电明字〔2015〕21号）对 2014 年度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党费的收支情况进行了公示。根据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费工作，积极稳妥地推进党费工作公开，不断增强党费工作透明度，现就公示 2014 年度中央

组织部代中央管理党费（以下简称“中管党费”）收支情况、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以下简称“省管党费”）收支情况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示内容。2014年度中管党费、省管党费的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公示范围。各地各单位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三、公示方式。中央组织部在全国组织工作网（内网）和共产党员网对2014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进行公示。

省委组织部将2014年度中管党费、省管党费收支情况印发各市州党委组织部和省直有关单位党（工）委组织人事部门，同时在湖北组织工作网（内网）进行公示。

各市州可通过传真电报的形式将本通知内容印发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接通组织工作网的市、县，通过市、县两级组织工作网公示；尚未接通组织工作网的县，通过县级政府专网（内网）公示。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省委高校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公安厅党委（现役办）、省司法厅党委、省国防科工办党委将本通知内容印发所属基层党组织，由基层党组织在内部局域网公示。

内部专网未覆盖的地方、部门、单位，可通过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文件传阅等方式进行公示。

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实际，组织党员浏览共产党员网，及时了解中管党费收支情况。

四、公示时间。2015年11月11日至19日。

五、公示要求。请及时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传达本通知精神，公示中管党费和省管党费收支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公示时，要采取有效措施扩大公示覆盖面和知晓度，努力使每一个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都能了解中管党费和省管党费收支情况。请各州市党委组织部和省直有关单位党（工）委组织人事部门汇总中管党费和省管党费公示情况和意见建议，于2015年11月30日前报送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党代表办）。

党员个人可通过书信、电话、在组织工作网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直接向中央组织部组织一局和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党代表办）反映意见建议。

请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于2015年12月20日前，将代本级党委管理的党费收支情况向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进行公示。

1. 中央组织部组织一局联系方式：

电话：010-12371 转中央组织部党员咨询服务电话

传真：010-58586849

全国组织工作网电子邮箱：zzlj3c@zhzb.gov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0号中央组织部组织一局

三处

邮政编码：100815

2. 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党代表办）联系方式：

电话兼传真：027-87238283

通信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省委大院省委组织部组织
一处（党代表办）

邮政编码：430071

- 附：1. 2014 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
2. 2014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3. 2014 年度中管党费、省管党费收支情况公示统计表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14 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中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4 年度，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党费（简称“中管党费”）收入总额 29610.2 万元。其中：各地区各系统（部门）上缴党费 27404.5 万元，党员个人自愿多交纳千元以上党费 396.9 万元，党费存款利息收入 1808.8 万元。

二、中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4 年度，中管党费支出总额为 1629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

1. 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9025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55.4%。其中，2014 年春节前，拨给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有关系统（部门）6025 万元，用于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拨给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3000 万元，用于补助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

2. 补助受灾党员和修缮因灾受损基层党员教育设施支出 1020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6.3%。拨给云南 1020 万元，用于补助昭通市地震灾区所在党员和支持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修复重建、修缮远程教育设施。

3. 党员教育和其他支出 6250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38.3%。其

中，用于补助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学习材料专项经费支出 1541.6 万元；用于补助党中央有关重要活动和重要会议经费支出 3722.4 万元；用于支持党建工作联系点开展党员培训和购买党员教育资料、设备支出 100 万元；用于开展系统党员教育培训支出 800 万元；用于补助全国党建课题研究经费支出 80 万元；用于向“全国优秀组织工作干部”涂红刚、曾建同志和“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文建明同志发放慰问金支出 6 万元。

2014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省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4 年度，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简称“省管党费”）收入总额 3353.148518 万元。其中：中央组织部下拨 212.5 万元，各地区各系统（部门）上交上年度党费 3102.362685 万元，存款利息收入 38.285833 万元。

二、省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4 年度，省管党费支出总额为 3111.40498 万元，具体是：

1. 慰问和帮扶困难基层党组织、党员支出 897.4 万元。其中，2014 年春节走访慰问支出 397.4 万元，“七一”慰问支出 200 万元，关爱帮扶生活特别困难党员支出 200 万元，救助遭受自然灾害的党员和修缮基层党员教育设施支出 100 万元。

2. 党员教育培训支出 653.21168 万元。其中，为贫困地区基层党组织赠订党报党刊支出 316.42268 万元，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订购党建书籍支出 179.789 万元，支持党建工作联系点开展党员培训和购买党员教育资料、设备支出 122 万元，支持省直单位开展党员教育培训支出 35 万元。

3. 地方党建补助经费支出 530 万元。其中，支持大别山革命老区、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秦巴山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幕阜山集中连片特困地区、荆州市“壮腰工程”、荆门市

“中国农谷”、鄂州城乡一体化试验区、仙洪试验区（仙桃、洪湖、监利）党建补助经费支出 510 万元，国企“四好”领导班子创建补助经费支出 20 万元。

4. 用于本级党建工作及其他支出 488.7933 万元。其中，群众路线教育活动经费 1.596 万元，党员电教专项经费 200 万元，党代会常任制试点 150 万元，党内统计专项经费 40 万元，党建宣传及《湖北组织工作》办刊经费 80 万元，印制《入党志愿书》16.95375 万元，财务凭证及汇款手续支出 0.24355 万元。

5. 向中组部上交 2013 年度党费 542 万元。